

证券代码:200168

证券简称:舜喆 B

公告编号:2017-025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证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7年3月22日开始停牌，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4月21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现公司申请证券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深圳中金一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投资”）”。

中金投资成立于2017年02月14日并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BY96）；法定代表人张杰林；注册资本人民币1633.33万元；公司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田贝三路船舶大厦30号501-1”；公司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张杰林	1133.3300	69.3877
余世镇	500.0000	30.6123
合计	1,633.3300	100

张杰林、余世镇分别持有深圳中金一品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珠宝”）34%、15%的股权。张杰林、余世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不涉及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交易。

2、交易方式

中金投资拟以现金受让公司持有的中金珠宝 51%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中金珠宝的股份。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售的标的资产为公司持有中金珠宝 51%的股权。中金珠宝主要是从事黄金、白银、铂金、钻石、翡翠、珠宝首饰、玉石制品的技术开发、设计与销售等，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51%
张杰林	1,133.33	34%
余世镇	500.00	15%
合计	3,333.33	100%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自停牌之日起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度报送交易进程备忘录。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等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公司原计划争取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前按照规定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仍在进行当中，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难以在 1 个月内完成。

因此，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三、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股份种类
1	深圳升恒昌惠富实业有限公司	117,855,000	境内法人股
2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020,000	境内法人股
3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27,063,103	B股
4	深圳联华惠仁实业有限公司	12,150,000	境内法人股
5	粟有和	7,234,469	B股
6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6,840,046	B股
7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665,860	B股
8	樊炯阳	1,451,300	B股
9	NGAI KWOK PAN 魏国斌	1,145,816	B股
10	陈锦明	765,500	B股

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股份种类
1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27,063,103	B股
2	粟有和	7,234,469	B股
3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6,840,046	B股
4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665,860	B股
5	樊炯阳	1,451,300	B股
6	NGAI KWOK PAN 魏国斌	1,145,816	B股
7	陈锦明	765,500	B股
8	陈剑星	732,344	B股
9	韩亮	711,458	B股
10	陈镇其	701,800	B股

四、承诺事项：

若公司未能在继续停牌的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证券最晚将于 2017 年 05 月 22 日（星期一）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